

证券代码：833620

证券简称：无锡煤机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## 无锡煤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

变更日期：2022年2月8日；

原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；

变更后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；

无锡煤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聘请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林证券”）担任推荐挂牌主办券商，于2015年9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。自挂牌以来，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。公司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的进行信息披露。华林证券自2015年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，遵守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事前审查，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。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经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，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。后续由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英证券”）承接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。

### 二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

2022年1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

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。2022年1月21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。

### 三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及要求，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华林证券签署了《持续督导解除协议书》，并与承接主办券商华英证券签署了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，约定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，各方协议生效。根据全国股转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出具的《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上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正式生效，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华林证券变更为华英证券。

无锡煤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0日